

金融的普惠性与城乡收入差距

——基于河南 18 个省辖市的实证分析

姜玉东¹, 徐敏睿²

(1. 河南工学院 经济学院, 河南 新乡 453003; 2. 威斯康星大学麦迪逊分校 威斯康星商学院, 美国 麦迪逊 53703)

摘要: 基于 2016—2022 年河南省 18 个省辖市的数据, 通过固定效应面板模型对城乡收入差距进行分析, 并结合调节效应模型和中介效应模型, 分别考察产业结构非农化的调节效应以及农业劳动生产率的中介效应, 研究数字普惠金融对缩小城乡收入差距的抑制效果及其作用机制。研究表明, 数字普惠金融的发展有助于缩小河南省城乡收入差距, 同时, 产业结构非农化在此过程中具有负向调节效应, 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提升是数字普惠金融缩小城乡收入差距的途径之一。这些结论经内生性讨论和稳健性检验后依旧成立。因此, 为缩小河南城乡收入差距, 需加强政策支持, 进一步推动数字普惠金融在农村的普及, 优化产业结构以促进城乡均衡发展, 并推广数字金融技术在农业的应用, 提升农业劳动生产率。

关键词: 数字普惠金融; 城乡收入差距; 产业结构非农化; 农业劳动生产率

中图分类号: F832.4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2096-7772-(2025)02-0045-07

0 引言

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 而缩小城乡居民收入差距是实现共同富裕的重要一环。河南作为农业大省、农村人口大省, 城乡收入差距问题尤为突出。《河南经济蓝皮书(2024)》指出, 河南省城乡居民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绝对差距呈扩大趋势, 扣除物价因素, 城乡居民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绝对差距从 1978 年的 210.29 元增加到 2022 年的 2443.00 元, 增长了 11.62 倍, 平均每年增长 50.73 元, 如果考虑城镇居民获得的隐性收入, 城乡实际收入差距将更大。这一现象的背后, 既有历史因素, 也与地域经济发展不平衡、资源配置不均等问题密切相关。数字普惠金融利用现代信息技术, 特别是互联网、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手段, 不仅能够有效解决“金融排斥”等问题, 也为缓解城乡收入差距提供了新的思路。

1 文献综述

收入分配是经济学中一个永恒的话题, 它不仅

与经济发展质量息息相关, 更关乎社会和谐稳定^[1]。随着数字普惠金融的发展, 数字普惠金融的收入分配效应引起了学术界的广泛关注, 不论这种效应是线性^[2], 还是倒“U”型^[3], 研究均认为数字普惠金融的发展能够有效缩小城乡收入差距, 且存在着明显的地区异质性^[4]。然而, 在数字普惠金融缩小城乡收入差距的作用机制方面, 基于不同的视角, 各研究又得出了不同的结论。基于信贷配置优化的视角, 宋科等^[5]、赵丙奇等^[6]认为, 数字普惠金融主要通过“收入结构优化效应”和“信贷配置优化效应”, 改善收入分配并促进农户收入增长, 发挥缩小城乡收入差距的作用。黄祖辉等认为数字普惠金融不仅能通过提高农村居民正规信贷可得性直接促进新型主体创立, 还可以通过提升农村居民收入水平和农业机械化水平间接促进新型主体创立^[7]。刘松涛等^[8]、Lee 等^[9]指出, 数字普惠金融通过缓解农村家庭正规信贷约束、改善农村家庭生产经营、提高农村家庭收入水平等微观机制赋能农村居民增收从而缩小城乡收入差距。基于创业的视角, 王曙光等研究认为, 数字普惠金融

收稿日期: 2024-11-20

基金项目: 河南省软科学研究计划项目(252400410680)。

第一作者简介: 姜玉东(1980—), 男, 山东烟台人, 讲师, 博士, 主要从事数字金融研究。

通信作者简介: 徐敏睿(2003—), 女, 河南新乡人, 在读硕士, 主要从事金融量化研究。

通过促进农户创业显著缩小中西部地区和欠发达地区城乡收入差距^[2]。李麦收等进一步指出,数字普惠金融通过促进农村居民创业和小微企业创业缩小城乡收入差距^[9]。此外,农业全要素生产率、农业人力资本在数字普惠金融对缩小城乡收入差距的影响中均发挥着正向中介作用^[11-13]。

由于中国各地区间的经济基础、设施基础、民生需求和政府能力各不相同,部分地区数字普惠金融发展存在资源错配的现象^[14],所以,关于数字金融对缩小城乡收入差距的微观机制研究还有待加强^[15]。鉴于此,本文在现有文献的基础上,以2016—2022年河南省18个省辖市为研究样本,深入研究数字普惠金融对城乡收入差距产生影响的理论机理,并从产业结构非农化和农业劳动生产率两个方面深入剖析数字普惠金融影响城乡收入差距的作用机制。本文可能的创新之处在于,一是在研究视角方面,聚焦中部地区经济发展中具有代表性的河南省,通过实证分析该省省辖市数据,能够更准确地揭示数字普惠金融在中部地区的差异效应和实际影响路径,为区域协调发展提供针对性政策建议;二是在微观机制方面,不仅探讨了数字普惠金融对城乡收入差距的总体影响,还从产业结构和农业劳动生产率两个方面剖析其作用机制,这种双重机制分析较为系统,不仅丰富了数字普惠金融影响城乡收入差距的理论框架,还有助于明确具体的政策发力点。

2 理论分析及研究假设

2.1 数字普惠金融缩小城乡收入差距的直接机制

金融压抑理论指出,传统金融体系往往无法有效覆盖农村地区,农村居民和小微企业在获取资金时面临很大的障碍和高昂的交易成本,导致资金在农村和城市之间流动受限。普惠金融确保了弱势群体在需要时以可承受的成本获得金融服务和充足信贷^[16]。而数字普惠金融通过移动支付、互联网金融等方式,能够将金融服务延伸到偏远的农村地区,降低农村居民的金融排斥现象,提高了金融服务的普及率和有效性,使他们能够更容易地获得融资。同时,数字普惠金融通过网络平台提供便捷的支付和转账服务,降低了交易成本。这使得农村居民能够更便捷地进行消费、储蓄和投资,同时也使得城市的资金能够更快速地流入农村,促进了资金的有效流动,推动了农村经济的发展并促进了农村居民收入的增长。因此,本文提出如下研究假设。

假设1:数字普惠金融可以缩小河南省城乡收入

差距。

2.2 数字普惠金融缩小城乡居民收入差距的间接机制

数字普惠金融在降低河南省城乡收入差距方面具有积极作用。然而,随着产业结构非农化,城市与乡村之间的经济结构差异可能进一步加大。一方面,资金和资源通常更集中于城市及较发达地区,农村地区面临资金、资源短缺的问题。在产业结构非农化过程中,城市化进程加速,更多资源和人才流向城市,削弱了农村地区的相对优势,可能使城乡收入差距进一步扩大。另一方面,二、三产业的兴起往往伴随对劳动力技能的提升要求。农村劳动力可能因技能不足而无法获得更好的就业机会,这使得数字普惠金融在降低城乡收入差距方面的作用受到制约。此外,在产业结构非农化过程中,金融资源倾向于支持城市的工业和服务业,农村的农业和小微企业获得的关注和支持相对较少,导致数字普惠金融未能有效推动农村经济的快速发展。二、三产业的增加值在城市地区推动了收入增长,但在农村地区,由于数字普惠金融的渗透率和应用效果有限,农村经济发展潜力未能得到充分发挥。尤其是河南作为中部地区最大的工业省份,五大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步伐较慢,产业集群优势尚未充分发挥,随着二、三产业比重的上升和市场竞争的加剧,农业发展面临更大压力,而数字普惠金融的引入未必能有效缓解这一压力,甚至可能导致部分小微企业退出市场,从而加大城乡收入差距。因此,本文提出如下假设。

假设2:产业结构非农化在数字普惠金融缩小河南城乡收入差距中起重要的负向调节作用。

数字普惠金融通过运用互联网技术和大数据分析,显著降低了农村居民获得信贷的门槛,使得更多农村居民和小微企业能够顺利获得所需的融资支持。这一过程为农村经济的现代化发展提供了重要的资金保障,使农村居民能够投资于现代化农业设备并采纳先进的农业技术,从而显著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提升为农村居民开拓多种收入来源创造了条件,而农村居民收入的提高有助于缩小城乡收入差距。一方面,农业生产效率的提升不仅仅体现在农作物的数量上,还包括其质量的提升,这直接有助于增强农村居民的生产经营性收入。另一方面,随着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对传统农业人力劳动的依赖性逐渐减少,这为农村富余劳动力的转移创造了条件,他们可以向非农产业部门转移,获得更高的工资性收入。此外,部分农村剩余劳动力也能够通过发展特色农业、农产品加工以及农业旅游等新兴产业,

实现收入的多元化。这种多元化不仅有助于提高农村居民的收入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也为农村经济注入新的活力和动力。从更广泛的视角来看,这种收入结构的多样化对改善城乡居民的收入分配结构具有深远的影响。在资源配置的优化和经济增长的促进下,城乡收入差距有望逐步缩小。基于上述逻辑,提出如下假设。

假设3:数字普惠金融通过提升农业劳动生产率,进而促进城乡居民收入差距缩小,即农业劳动生产率在数字普惠金融影响河南省城乡居民收入差距的过程中发挥中介作用。

3 模型与数据

3.1 模型设定

(1) 基准回归模型设定。本文通过构建个体固定效应模型检验假设H1,模型形式如下:

$$Gap_{it} = \alpha_0 + \alpha_1 Index_{it} + \beta_1 CV_{it} + u_i + \varepsilon_{it} \quad (1)$$

式中, Gap_{it} 表示河南省城市*i*在第*t*年的基尼系数, $Index_{it}$ 表示城乡收入差距, CV_{it} 表示数字普惠金融水平, u_i 表示一系列控制变量, ε_{it} 表示不随时间变化的个体固定效应,表示随机误差项。

(2) 调节效应模型设定。

$$Gap_{it} = \alpha_0 + \alpha_1 Index_{it} + \alpha_2 Indus_{it} + \alpha_3 Index_{it} \times Indus_{it} + \beta_1 CV_{it} + u_i + \varepsilon_{it} \quad (2)$$

式中, $Indus_{it}$ 表示河南省城市*i*在第*t*年产业结构水平, $Index_{it} \times Indus_{it}$ 表示数字普惠金融与产业结构水平的交互项。

(3) 中介效应模型设定。

$$Alp_{it} = \alpha_0 + \alpha_1 Index_{it} + \beta_1 CV_{it} + u_i + \varepsilon_{it} \quad (3)$$

$$Gap_{it} = \alpha_0 + \alpha_1 Index_{it} + \alpha_2 Alp_{it} + \beta_1 CV_{it} + u_i + \varepsilon_{it} \quad (4)$$

式中, Alp_{it} 表示河南省城市*i*在第*t*年的农业劳动生产率。

3.2 变量选择

(1) 被解释变量,城乡收入差距(Gap)。现有研究中,衡量城乡收入差距的指标多用基尼系数、泰尔指数和城乡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比值,因此,本文选取Dagum基尼系数作为衡量河南省城乡收入差距的指标,具体的指标计算公式为:

$$G = \frac{\sum_{j=1}^k \sum_{h=1}^k \sum_{i=1}^{n_j} \sum_{r=1}^{n_h} |y_{ji} - y_{hr}|}{2n^2 \bar{y}} \quad (5)$$

(2) 解释变量,数字普惠金融($Index$)。选用2016—2022年地级市层面的数字普惠金融总指数衡量数字普惠金融发展水平,并且使用覆盖广度($Cover$)、使用深度($Usage$)和数字化程度($Digit$)

这三个分指标,从不同维度上考察数字普惠金融对城乡收入差距的影响。为了与城乡收入差距指标的量级对应,借鉴周亚虹等^[17]的做法,对所有数字金融指数除以100。

(3) 调节变量,选取二、三产业增加值占地区GDP的比重($Indus$)表征各城市产业结构非农化水平。

(4) 中介变量,农业劳动生产率(Alp)。采用各市第一产业增加值与第一产业就业人数的比值衡量。

(5) 工具变量,借鉴李麦收等^[9]的做法,选取河南各市到杭州的距离作为数字经济的工具变量。但由于该指标不具有时变性,因此,选取某一时变变量与历史不变变量相乘来表征工具变量的时变性^[18]。这里借鉴赵涛等^[19]的研究,用河南各省辖市到杭州的距离与对数化处理后的上一年全国互联网用户数相乘作为数字经济的工具变量。

(6) 控制变量。为了减少遗漏变量对城乡收入差距的影响,本文选取如下控制变量:经济发展水平(Gdp),以各市当年对数化的GDP表示;财政支出(Gov),以各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与GDP比值表示;金融发展水平(Fin),以金融机构年底贷款余额与GDP比值表示;对外开放度(Fdi),以各市实际利用外资额与GDP比值表示,个别年份以美元计价的实际利用外资额,则乘以当年人民币汇率的年均价转化为人民币计价;财政支农(Afw),用财政农林水事务支出与总财政支出之比表示。各变量的描述性统计结果如表1所示。

3.3 数据来源

本文选取河南省18个省辖市作为研究对象,数据主要来源于《河南统计年鉴》、各市统计年鉴和统计公报,时间跨度为2016—2022年。数字普惠金融指数,以及覆盖广度、使用深度和数字化水平三个分指数均来源于北京大学数字金融研究中心。河南各省辖市到杭州的距离由本文计算所得,所使用的地图数据来源于国家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上一年全国互联网用户数来源于《中国统计年鉴》。

4 实证结果

4.1 基准回归

表2列示了数字普惠金融对河南省城乡收入差异影响的基准回归结果。第(1)列和第(2)分别展示了未纳入控制变量和纳入控制变量后,数字普惠金融对城乡收入差距影响的强度和方向,两个结果均显示数字普惠金融的系数显著且为负值,表明数字普惠金融的发展有助于缩小河南省城乡之间的收入差距。

在第（3）至（5）列中，分别引入了覆盖广度、使用深度和数字化水平这三个不同的分指数作为解释变量进行回归分析。结果显示，三个分指数的系数都显著且为负值，意味着提升数字普惠金融的覆盖广度、使用深度和数字化水平都能有效降低河南省城乡收入差距。

表 1 变量的描述性统计

变量类型	变量名	变量符号	样本数	均值	标准差	最小值	最大值
被解释变量	Gini 系数	<i>Gap</i>	126	0.174	0.029	0.113	0.229
	城乡收入之比	<i>Gap2</i>	126	2.091	0.273	1.583	2.684
	数字普惠金融	<i>Index</i>	126	2.401	0.465	0.964	3.355
解释变量	覆盖广度	<i>Cover</i>	126	2.353	0.602	0.967	3.781
	使用深度	<i>Usage</i>	126	2.270	0.302	1.022	2.886
	数字化水平	<i>Digit</i>	126	2.796	0.458	0.851	3.283
调节变量	产业结构非农化	<i>Indus</i>	126	0.895	0.054	0.781	0.988
中介变量	农业劳动生产率	<i>Alp</i>	126	0.030	0.016	0.010	0.079
	经济发展水平	<i>Gdp</i>	126	3.373	0.265	2.732	4.112
	财政支出	<i>Gov</i>	126	0.161	0.035	0.089	0.231
控制变量	金融发展水平	<i>Fin</i>	126	0.747	0.363	0.388	2.448
	对外开放度	<i>Fdi</i>	126	0.024	0.017	0.000	0.070
	财政支农	<i>Afw</i>	126	0.119	0.032	0.040	0.184

此外，除覆盖广度的回归模型中，对外开放程度的系数均显著且为正值，表明对外开放水平拉大了河南省城乡之间的收入差距。其他控制变量中，地方金融发展水平对城乡收入差距的影响都为负值，但只在使用深度和数字化水平两个回归模型中显著，其他模型中均不显著。

表 2 固定效应模型回归结果

变量	<i>Gap</i>				
	基准回归		分指数回归		
	(1)	(2)	(3)	(4)	(5)
<i>Index</i>	-0.029*** (0.001)	-0.022*** (0.002)			
<i>Cover</i>			-0.018*** (0.002)		
<i>Usage</i>				-0.013*** (0.003)	
<i>Digit</i>					-0.026*** (0.007)
<i>Gdp</i>		-0.001 (0.002)	0.000 (0.001)	-0.003 (0.002)	-0.001 (0.001)
<i>Gov</i>		0.021 (0.025)	0.008 (0.024)	0.056 (0.044)	0.050 (0.034)
<i>Fin</i>		-0.020 (0.013)	-0.015 (0.013)	-0.052*** (0.016)	-0.030* (0.018)
<i>Fdi</i>		0.147*** (0.035)	0.070 (0.054)	0.351*** (0.046)	0.211*** (0.031)
<i>Afw</i>		0.032 (0.033)	0.024 (0.032)	0.069 (0.052)	0.037 (0.043)
N	126	126	126	126	126
$R^2_{adj.}$	0.820	0.847	0.876	0.708	0.774
固定效应	是	是	是	是	是

注：括号内为稳健标准误，* $P < 0.1$ ，** $P < 0.05$ ，*** $P < 0.01$ （下同）。

4.2 调节效应分析

为探究数字普惠金融对河南省城乡收入差距的影响，本文引入产业结构非农化作为调节变量。表 3 的第（2）列展示了产业结构非农化的调节效应。如表所示，加入交互项后，交互项的系数显著且为正值，

表明处理变量对结果变量的负面影响随着中介效应的增大而减弱^[20]。也就是说，随着河南各市农业向第二、第三产业转移，数字普惠金融对缩小河南省城乡收入差距的作用在减弱，产业结构非农化会引致投资和人口向城镇集中而扩大城乡差距^[21]。

表3 调节效应回归结果

变量	Gap	
	(1)	(2)
<i>Index</i>	-0.022*** (0.002)	-0.082*** (0.020)
<i>Indus</i>		0.114 (0.071)
<i>Index * Indus</i>		0.064** (0.023)*
N	126	126
$R^2_{adj.}$	0.847	0.910
固定效应	是	是
控制变量	是	是

进一步分析产业结构非农化的调节作用,本文采用分位数方法将产业结构非农化划分为四个组别,不同组别下,数字普惠金融对河南省城乡收入差距的影响如图1所示。

如果将产业结构非农化划分为低水平组[0.781,0.845]、

中低水平组(0.845,0.906]、中高水平组(0.906,0.935]和高水平组(0.935,0.988],从图1中可以看出,在前三个组别中,数字普惠金融的发展都有助于缩小河南省城乡之间的收入差距(斜率为负)。但在高水平组,数字普惠金融对城乡收入差距的影响为正(斜率为正),这意味着,在二三产业极度发达的地区,数字普惠金融会扩大城乡收入差距。二三产业在GDP中的占比越高,意味着工业化程度越高,城乡之间的收入差距就会扩大。尽管数字普惠金融可以在一定程度上促进农村地区的金融包容性,但由于基础设施差异、产业结构差异以及城乡发展不平衡,它对缩小城乡收入差距的作用会受到削弱。《河南经济蓝皮书(2024)》指出,自2021年下半年以来,全省农林牧渔业投资持续呈现负增长态势,2023年降幅持续加深。这严重影响了农业农村发展后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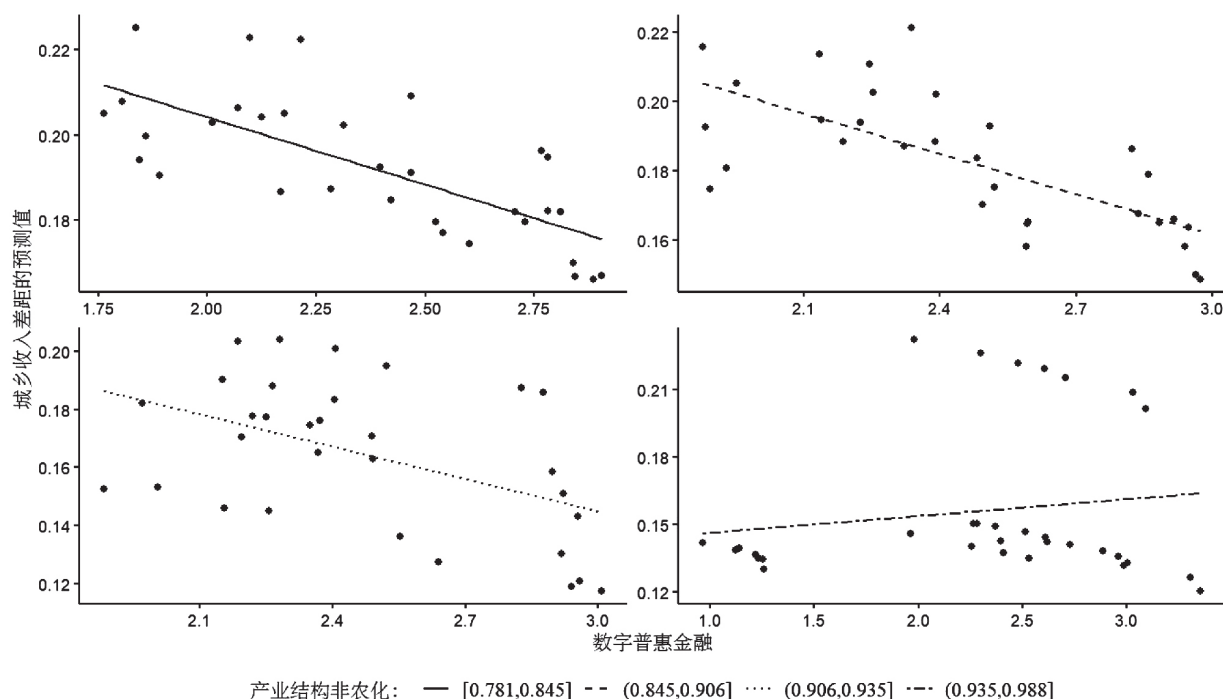


图1 不同产业结构非农化水平下数字普惠金融对城乡收入差距的影响

4.3 中介效应分析

数字普惠金融通过信贷资源配置的优化以及推动新技术的应用,有效提高了农业劳动生产率,为农村居民收入多元化创造了条件,有助于缩小城乡收入差距。本文将农业劳动生产率视为中介变量,运用中介效应模型分析其在数字普惠金融影响城乡收入差距过程中的作用。根据表4第(2)列的回归结果,数字普惠金融显著提升了农业劳动生产率。进一步分析第(3)列的回归结果,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提升对城乡

收入差距产生了显著的负面影响,也就是说,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有助于缩小城乡收入差距。此外,在第(3)列中,数字普惠金融对城乡收入差距的影响系数绝对值较第(1)列有所下降,表明存在一定的中介效应。

4.4 稳健性分析

为缓解可能存在的遗漏变量和内生性问题,进一步验证数字普惠金融缩小城乡收入差距的机制,本文通过工具变量法和以城乡收入比(*Gap2*)替换被解释

变量基尼系数进行稳健性检验，检验结果如表 5 所示。表 5 第（1）列显示了工具变量的回归结果，结果与上文相同，表明数字普惠金融显著的缩小了河南省城

乡收入差距。表 5 的第（2）—（5）列显示了替换被解释变量后的回归结果，估计结果与上文一致，说明本文的回归结果是稳健的。

表 4 中介效应回归结果

变量	Gap (1)	Alp (2)	Gap (3)
<i>Index</i>	-0.022*** (0.002)	0.030*** (0.006)	-0.012*** (0.001)
<i>Alp</i>			-0.335*** (0.038)
N	126	126	126
R^2_{adj}	0.847	0.578	0.942
固定效应	是	是	是
控制变量	是	是	是
中介效应		-0.010[-0.014, -0.007]	
中介效应 / 总效应		0.466	

注：[] 中为 Bootstrap 方法 1000 次重抽样的 95% 置信区间。

表 5 稳健性检验结果

变量	Gap (1)	Gap2 (2)	Gap2 (3)	Alp (4)	Alp (5)
	-0.024*** (0.003)	-0.213*** (0.028)	-1.143*** (0.213)	-0.119*** (0.016)	0.030*** (0.006)
<i>Indus</i>			0.138 (0.619)		
<i>Index * Indus</i>			1.029*** (0.240)		
<i>Alp</i>				-3.089*** (0.589)	
N	126	126	126	126	126
R^2_{adj}	0.979	0.827	0.915	0.914	0.578
固定效应	是	是	是	是	是
控制变量	是	是	是	是	是

5 结论及政策建议

本文在以往研究的基础上使用河南省 2016—2022 年间地级市的面板数据，基于固定效应模型研究了数字普惠金融对城乡收入差距的影响效应，并详细讨论了产业结构的调节效应和农业劳动生产率的中介效应。本文的研究结论如下：第一，数字普惠金融的发展可以显著缩小城乡收入差距，并且提高数字普惠金融的覆盖广度、使用深度和数字化水平都有助于缩小城乡收入差距。第二，产业结构水平对数字普惠金融缩小城乡收入差距具有负向调节作用，随着二三产业在地区 GDP 中所占比值提高，数字普惠金融缩小城乡收入差距的效果在减弱。第三，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是数字普惠金融缩小城乡收入差距的重要机制。

依据本文的研究结果，提出以下政策建议：第一，

加大政策支持力度，进一步推动数字普惠金融发展。应加大力度推动数字普惠金融在农村地区的普及，特别是基础金融服务的覆盖范围。通过政策激励金融机构向欠发达地区扩展服务，确保城乡居民均能获得便捷的金融服务，缩小因地区差异导致的收入差距。第二，加大对农业农村的投入，持续优化产业结构以促进均衡发展。在推进二、三产业发展的同时，需关注城乡产业的协调发展。鼓励农村地区的产业多元化，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以缩小城乡收入差距。此外，可以支持农村的特色产业，帮助农村居民从产业链中获取更高收入。第三，河南省是传统的农业大省，金融机构应进一步加强数字金融技术在农业中的广泛应用，提供便捷的贷款、支付、保险和理财服务。特别是要开发适合农村居民使用的数字金融产品，使他们可以获得更多的生产资料和技术投入，提升农业劳动生产率，以增加农村居民收入，进而缩小城乡收入差距。

参考文献:

- [1] 杨灿明. 社会主义收入分配理论[J]. 经济研究, 2022, 57(3): 4-9.
- [2] 王曙光, 刘彦君. 数字普惠金融是否有助于缩小城乡收入差距?[J]. 农村经济, 2023(2): 75-84.
- [3] 郭航. 数字普惠金融发展能缩小城乡收入差距吗[J]. 江西财经大学学报, 2024(5): 38-52.
- [4] 赵德起, 王世哲. 数字普惠金融对城乡收入差距的影响研究: 基于中国省域空间计量模型的实证分析[J]. 经济问题探索, 2023(5): 13-29.
- [5] 宋科, 刘家琳, 李宙甲. 数字普惠金融能缩小县域城乡收入差距吗?: 兼论数字普惠金融与传统金融的协同效应[J]. 中国软科学, 2022(06): 133-145.
- [6] 赵丙奇, 吕惠明. 数字普惠金融对农户收入分配的影响研究[J]. 社会科学战线, 2024(3): 82-91.
- [7] 黄祖辉, 宋文豪, 叶春辉. 数字普惠金融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创立的影响与机理: 来自中国 1845 个县域的经验证据[J]. 金融研究, 2023(4): 92-110.
- [8] 刘松涛, 罗伟琳, 梁颖欣. 数字普惠金融对城乡收入差距的影响及其机制[J]. 湖南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4, 25(1): 103-112.
- [9] LEE C C, LOU R, WANG F. Digital financial inclusion and poverty alleviation: Evidence from the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of China[J]. Economic Analysis and Policy, 2023, 77, 418 - 434.
- [10] 李麦收, 李凯旋. 数字普惠金融、小微企业创业与城乡收入差距: 党的二十大共同富裕目标任务路径探索[J]. 征信, 2023, 41(1): 12-20, 85.
- [11] 张启文, 田静. 数字普惠金融缩小城乡收入差距了吗?: 基于农业全要素生产率中介效应分析[J]. 农林经济管理学报, 2022, 21(6): 716-724.
- [12] 杨怡, 陶文清, 王亚飞. 数字普惠金融对城乡居民收入差距的影响[J]. 改革, 2022(5): 64-78.
- [13] 徐光顺, 冯林. 数字普惠金融对城乡收入差距影响的再检验: 基于农户人力资本投资调节效应的视角[J]. 农业经济问题, 2022(5): 60-82.
- [14] 曾燕, 查佳婧, 杨海生, 等. 中国数字普惠金融的发展模式探究: 经济与民生的视角[J]. 经济研究, 2024, 59(8): 39-56.
- [15] 张勋, 万广华, 张佳佳, 等. 数字经济、普惠金融与包容性增长[J]. 经济研究, 2019, 54(8): 71-86.
- [16] DURAI T, STELLA G. Digital finance and its impact on financial inclusion[J]. Journal of Emerging Technologies and Innovative Research, 2019, 6(1), 122 - 127.
- [17] 周亚虹, 邱子迅, 姜帅帅, 等. 数字经济发展与农村共同富裕: 电子商务与数字金融协同视角[J]. 经济研究, 2024, 59(7): 54-71.
- [18] 洪俊杰, 李研, 杨曦. 数字经济与收入差距: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的视角[J]. 经济研究, 2024, 59(5): 116-131.
- [19] 赵涛, 张智, 梁上坤. 数字经济、创业活跃度与高质量发展: 来自中国城市的经验证据[J]. 管理世界, 2020, 36(10): 65-76.
- [20] 江艇. 因果推断经验研究中的中介效应与调节效应[J]. 中国工业经济, 2022(5): 100-120.
- [21] 王彬燕, 田俊峰, 程利莎, 等. 中国数字经济空间分异及影响因素[J]. 地理科学, 2018, 38(6): 859-868.

Digital Inclusive Finance and Urban-Rural Income Gap: An Empirical Analysis Based on 18 Cities in Henan Province

JIANG Yudong¹, XU MinRui²

(School of Economics, Henan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Xinxiang 453003, China;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
Madison Wisconsin School of Business, Madison, 53703)

Abstract: Based on the data from 18 cities in Henan Province from 2016 to 2022, this study analyzes the urban-rural income gap using a fixed effect panel model. It also examines the inhibitory effect of digital inclusive finance on the urban-rural income gap and its mechanisms of action by combining a moderating effect model and a mediating effect model, focusing on the moderating effect of non-agriculturalization of industrial structure and the mediating effect of agricultural labor productivity. The results show that the development of digital inclusive finance significantly helps to narrow the urban-rural income gap in Henan Province. Additionally, the non-agriculturalization of industrial structure industrial structure has a negative moderating effect, and the improvement of agricultural labor productivity is one of the ways through which digital inclusive finance narrows the urban-rural income gap. These conclusion that holds after discussions on endogeneity and robustness tests. Therefore, to narrow the urban-rural income gap in Henan Province, it is necessary to strengthen policy support to further promote the popularization of digital inclusive finance in rural areas, optimize the industrial structure to promote urban-rural balanced development, and promote the application of digital financial technology in agriculture to enhance agricultural labor productivity.

Key words: digital inclusive finance; urban-rural income gap; non-agriculturalization of industrial structure; agricultural labor productivity

(责任编辑 陈秀娟)